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优化负债结构，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寿光美伦”）拟分别与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银租赁”）和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融资期限不超过 5 年（含）。公司为寿光美伦开展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工作能够有序、高效进行，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交易方案内，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宜。

公司与上述租赁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4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1,264,238.00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王学东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 2003 号国银金融中心大厦 2、7、8、21-27、34 层

经营范围：经营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

2、公司名称：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9 年 3 月 15 日

法人代表：陈有钧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4 号楼 13 层

注册资本：266,8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III类、II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II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对租赁业务提供担保（不含融资性担保）和咨询服务；批发机械电器设备、通讯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3690649340B

成立日期：2009年06月30日

注册地址：寿光市圣城街595号

法人代表：耿光林

注册资本：30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铜版纸、纸板、纸制品、造纸原料、造纸机械；销售：纤维饲料、胚芽、蛋白粉、造纸助剂、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电力、热力、煤炭、石膏、造纸机械配件；造纸技术研发咨询服务；经营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寿光美伦100%股权。

寿光美伦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43,404.42	988,225.39
负债总额	878,519.42	528,604.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4,885.00	459,621.19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41,964.08	494,059.83
营业利润	5,692.36	21,950.71
净利润	5,263.81	20,204.93

注：2017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标的情况介绍

名称：寿光美伦部分生产设备

类别：固定资产

权属状态：交易标的归属寿光美伦，标的之上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融资租赁期内寿光美伦拥有交易标的物的使用权。

五、拟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寿光美伦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分别与国银租赁、中建投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最终实际融资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融资额度。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董事会意见

根据本次融资租赁业务需要，寿光美伦拟与国银租赁开展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租赁本金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含 3.9 亿元）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拟与中建投租赁开展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租赁本金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公司董事会同意寿光美伦将部分生产设备作为售后回租融资租赁项目标的物转让给国银租赁和中建投租赁，并由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寿光美伦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70 亿元，已使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9.59 亿元，剩余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60.41 亿元。本次拟为寿光美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寿光美伦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利用现有生产设备进行融资，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同时盘活固定资产，提高现有固定资产的利用率。有助于公司获得日常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并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对用于融资租赁的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且回购风险可控。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722.30 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200.6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2.24%；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1.3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49%；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九、备查文件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